

# 江永女书：唯一的女性文字



千古之谜江永女书 资料图片

江永女书,是由女性创造并只在女性中流传、使用的一种神秘符号,流传地点主要在湖南江永以及道县局部地区,它用歌谣、文字等形式记载了女性的生活场景和情感世界,又被社会发现,随即引起了社会各界的高度重视。中国著名的语言文字学家季羨林惊呼:“闻所未闻,见所未见。”法国女学者芭芭拉说:“女书是女人的圣经!真想不在这地球上某个角落还有一种只供妇女使用的文字。”美国著名学者哈里·诺曼也同样赞叹:“这是世界上最令人惊奇的发现之一。”的确,由于女书的独特性,对语言学、历史学、考古学、社会学、民族学、女性学等研究具有不可替代的价值。

关于女书的产生,有多种传说:胡玉秀造字说、盘巧造字说、九斤姑娘造字说、女红图案变女字说。这些传说中的主人公都是美丽聪慧的女孩,她们用智慧创造文字,带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学者们对“女书”产生的时代提出了多种见解,认为:“女书”创造的时代大约不会早于明末清初;“女书”是一种与甲骨文有密切关系的商代古文字的子遗和演变;“女书”与黄河、长江

流域的史前文化刻画符号同源;“女书”是长江流域古代少数民族中的一种文字,记录的是当地瑶族语言,创造女书的可能是瑶族妇女。

女书主要出现在湖南省江永县,这是一个具有独特历史地理和人文环境的地区。它处在偏僻封闭的地区,然而又因其地势险要,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成为南征北战的重要通道;它是古越文化和楚文化的结合部。瑶、汉族杂居融合,既保留了瑶族的风俗习惯,又有着浓厚的中原儒家传统;它有传统的男耕女织的生活方式、重男轻女的思想,又有不落夫家和妻兄弟婚的原始社会婚俗残余。在这里,既留存着母系氏族社会的痕迹,又保留了瑶族群体狩猎和捕鱼的经济文化,女人们还有自己专门的节日,如农历四月初八斗母节、农历五月“过庙节”、盛夏吹凉节和七月初七“乞巧节”等。女人们也有独特的风俗,如结拜姊妹、认老同、吵歌堂、闹歌堂、坐歌堂、哭嫁等。女书在江永出现,除了历史地理、人文环境原因外,还与其独特的风俗有关,即与“女儿国”的现象有着内在的联系。江永地区的妇女在婚前被锁在闺房中做女红,称为“楼上女”。婚后三天回娘家,不能

与丈夫生活在一起。生孩子以后到了婆家,也只能在家纺纱织布。大多数时间与女人交流相处,女性伙伴之间情感深厚,甚至超过了对丈夫的情感,当地有俗语“姐妹面前不讲假话,丈夫面前不讲真话”,在这样一个与男性社会相对隔绝的女性社会里,女书的出现也就不足为怪了。

女书产生的历史地理、人文环境有独特性,它的符号形体、记载内容、社会功能也有独特性。

女书的基本字符有1000个左右,最常用的约600个。女书的字体呈长菱形,左低右高,略有倾斜,倾斜中持匀称平衡,右上角是全字的最高点,左下角是全字的最低点。它的行款是由上至下,从右到左。其笔画线条纤细,修长秀丽,排列整齐美观。基本笔画有左弧、右弧、左斜、右斜、点、竖五种,当地妇女称这种文字为“长脚蚊字”或者“蚂蚁文字”。广义来说,女书包括文字、文字写成的作品以及写有这种文字的物件。传递、记载女书的物品主要有四种——书、纸、扇、巾,称为女书、女纸、女扇、女巾。女书作品,主要是韵文,散文很少。所有章节均无标题,无标点,不分章节段落,一书到底,吟唱时运用音高、音强和停顿构成诗的节奏。从体裁看,有书信、抒情诗、叙事诗、柬帖、哭嫁歌、歌谣、儿歌、谜语、祷神诗和唱本(翻译和改写汉语作品)等。内容丰富,有记录自己悲苦身世、透露出她们对命运的抗争的,如《忆年华自传》《阳焕宜自诉》;有歌颂纯真的友情、怀念少女时代无忧无虑生活、倾诉姐妹远嫁离别恨的,如“姊妹茫茫不知过,妹在冷楼泪满飘。……清早起来愁到黑,痛想别时别远天”;有哭

诉婆婆虐待、丈夫暴力的,如“丈夫赌钱不休手,将台抛在赌钱台。……上身打得骨头断,下身打得血淋淋”;还有记载战争的残酷、奇风异俗的婚恋、祈祷祭祀的……总而言之,女书全方位地反映了婚姻家庭、生产劳动、文化娱乐、女红艺术、风俗习惯、祭祀史诗等多侧面的生活场景,是女性的苦情诗和血泪史。

女书作品用当地的方言土语演唱,原汁原味,来源于劳动人民。她们灵活运用了各种修辞手法,充分而又真实地反映了她们的精神世界。比如善用比喻形象生动地表达情感,如《贺三朝书》中的“女是可比燕鸟祥,身好毛长各自飞”,朴实地表达了自己对女伴的美好祝愿;有意无意地运用比兴贴切自然,如《河边雅竹》:“河边雅竹绿茵茵,三岁男人不知天”;巧用对仗,形式整齐节奏鲜明,如:“明色回程心不静,鱼死河边眼不闭”;巧妙地运用夸张使整个作品活了起来,如“日夜哭得肝肠断,几时养大女儿身”;另外还有顶真、回环往复等艺术手法使女书作品在淳朴中透出鲜亮生动。江永女性以书会友、以书传情,结交友情、表达爱情、传递亲情,女书成为她们情感世界中奔流不息的精神长河。

江永女书通过独特的符号和形式呈现了女性独有的生活场景和情感世界。通过女书的书写和诉说,反映了女性视角中的生活世界;通过女书的交流和娱乐,抒发了她们内心的真实情感。透过女书中所反映的生活世界、情感世界,我们可以看到江永女性在生活、情感世界中的主体意识,是我们了解古代女性文化心理和区域文化最为直接的材料。

然而,江永女书正处于濒

临灭绝的境地,主要原因有三:一是江永地区多雨潮湿、住房条件较差,女书物件保存时间不会很长。二是由于传统的风俗习惯,女书作品大都随逝者一同焚烧,她们想去阴间继续阅读书写,也不想女书上记录的秘密被他人所知,或是有些女人在其丈夫去世后焚烧一部分以示其忠诚。同时,由于过去重视不够,保护措施不力,致使一些“女书”作品遭到破坏。三是现在会女书的江永女人已经为数不多,女书自然传人相继去世,所存无几,最后一个自然传人阳焕宜于2004年去世。女书传授的方式比较特殊,没有课堂,没有教材,也没有专门的教师,只是通过家族传教、母传女受的方式学习,通过坐歌堂、斗牛、接三朝、吹凉节等活动互相交流提高,然而由于学习汉字的原因,当地学习女书的人不断减少,而不恰当的移风易俗也使女书的社会适应性减弱。

由于上述的诸多原因,女书出现了濒临灭绝的危险。另外,由于商业利益的驱动,有些人粗制滥造女书作品,主观臆造女书文字,这也使得仅存的女书失去了它自身的原始性和真实性。

女书,不仅是江永的,也是世界的;不仅是女人的,也是人类的。女书的价值已经引起了全社会的关注和重视,专家学者深入实地进行调查研究,保存女书原件并对女书演唱者录音,召开女书学术研讨会,创办博物馆、展览馆、档案馆;政府出资培养女书传承人,保护当地女书创作;社会大力报道宣传女书,打造女书文化,并创造女书旅游品牌。世界唯一的女性文字——江永女书,正如深山里一朵散发着生命活力的野蔷薇,它留给我们许多疑问和思考,同时也需要我们给予更多的关注和保护。

(易叶舟 来源:华夏文化)

## 惩罚后的醒悟 ——给年轻父母的《催眠》

日本悬念小说《催眠》在1997年10月问世后,即迅速荣登畅销书排行榜,销量达60余万册。小说旋即被改编成电影、电视剧。电影在日本公映后,两个月内观众直抵100万,票房收入高达16亿日元,电影光盘也极度热销。2000年夏,《催眠》在香港掀起一阵狂潮。如今,小说中译本已由中央编译出版社出版发行,很快便引起了许多读者的兴趣。

喜欢读《催眠》的读者多

是年轻人,因为它是一本写得非常好看的悬念小说,还略带恐怖色彩。一开始便是风雨交加的场景伴随着一个神秘女人的出现,全书就是围绕着这个深不可测的、声称能与宇宙人沟通、具有超常能力的美丽女郎及她的多重人格层层展开的。

做了父母的人往往为了生活、工作而忙碌,无暇一顾这本似乎是闲来一看的悬念推理小说,然而,这本书却恰恰是值得为父母者一看。作

者曾是一名心理医生,在他的小说里,他把关注的目光自然会投向在经济高速发展的社会里精神和心灵受到不同程度损伤的人群,特别是儿童身上。

小说的女主人公绘由香,在经济腾飞时代因父母忙于工作而受到精神伤害。她7岁那年,父母由于整日忙于火锅店的生意,抽不出时间来陪她玩,很少关心她,使她感到很孤独,随后婚姻、工作上的不如意接踵而至,最终导致精

神分裂。由香的父母勤劳、善良,只是由于生活的压力,他们把全部精力投入到火锅店,忽略了孩子的精神需要,结果在由香出现精神问题时,他们浑然不觉,直到由香精神分裂,被心理医生诊断为多重人格障碍,他们仍一脸茫然。真心爱着孩子的父母却在无意中让孩子经受了二十几年的精神折磨,这不能不深深地震撼着我们的心。小说里还讲了一个刚上小学二年级的女学生竹下美

树,其父竹下笃志出于对孩子的爱,“一直努力只做自认为对孩子来说是有益的事情”。然而事与愿违,他那粗暴的性情、简单的管教方式,却造成了美树对他的抵触情绪,不愿意与之交流,甚至为自己不能像其他孩子那样学会骑独轮车而产生自卑心理,从而导致了轻度的少年自闭症。美树与由香,情形虽然不同,但精神损伤却是相通的。普天下做父母的,实际上都爱自己的孩子,但这种关爱是否是孩子所需要的,却是我们应该认真思考的。《催眠》给予我们的启迪就在这里。(谭洁 来源:市场报)

## 当美女变成作家 ——一次邂逅引出的话题

大概是为了迎合女人们的虚荣心,现在只要是五官齐全有自理能力的都被称作美女了,如果这女人还兼顾着写点几什么,哪怕说出一句整话满篇错别字到处语病,都会被归到美女作家的堆儿里。当美女变成作家,就像一块注水肉它是成心摆那让你上当的。

前几天在北京图书订货会上,我正站在一个出版社展台上看着裹着书皮的假书,突然一双冰凉的手搭在我的脸上,并把我的头猛地转向右侧:“亲爱的,你也在啊!”我的上嘴唇和下嘴唇被挤成了惊讶状,眼镜也滑到了鼻尖上。她叫什么我还真忘了,就记得某次聚会后她说她住在望京,而我当时租的房子在对外经贸

大学对过,回家的时候就蹭了她的车,路上她说她已经半年没出过家门,在写一个小说,而我是她享受阳光后认识的第一个朋友。她还说她很久不说中文了,很多话只好用英语解释,为了证明这一点,她把你的手机举到我眼前,屏幕上确实都是英文。我倒没往这方面想,我觉得她的手机也许就没有中文输入法,可因为心虚,所以就一路都在说特别中听的话,比如夸她有文采,比如夸她的鞋和裤子,比如夸她的长相,我平时太缺少恭维人的训练,所以说出每句话都生涩了咯叽,并且夸到一半没词儿的时候还磕磕巴巴的,连我都觉得没素质,可她还是很宽容,始终微笑着。对她的印象就这些了。时隔几年,美女作

家的神色不再单纯,她让我想起穆桂英,身怀绝技胆量过人,胸前双插狐狸尾,脑后飘摆雉鸡翎,弯眉黛月,粉面桃花,胯下马掌中刀,大破天门阵,将辽人杀得心惊胆战。

我问她是不是出了新书,她说她在做一本财经杂志,并且希望我给她介绍一些出版社的人。我就像一个被敌军生擒的俘虏,硬着头皮往另一个方向走。穆桂英显得很大气,握过手之后就她从书包里掏出一沓复印件,她说:“这是我的一部书稿,起印五万,版税11,你们可以上我的写真。”同时又从包里甩出几张穿吊带背心的照片。我们没人管书稿,都从玻璃桌上争抢她的照片看,那里面的女人太婀娜了。后来我问她那个人是她

吗,穆桂英瞪着眼睛说:“废话!不是我,你以为是你好?反正是我,身子是谁的我也不知道。”

没过多久,我的手机又响了,一个美女作家说她在二楼,问我在哪,我赶紧上了电梯,一边跟许多男女摩肩接踵着,心想他们如果不是书贩子就该是写书的了。我最初看到的是美女作家将近三米的宣传画,大书皮放大的腿比我的腿还长,她浑身光鲜在旁边站着,孤零零的。我一个箭步站在她身边,她说:“让我亲一下先!”我还没把脸凑过去,就发觉她胸部多余的“英捷尔法勒”软组织实在压迫我的视觉。我们就在众目睽睽之下跟俩大虾米似的,弓着身子亲热了一下,

以表示我对她的书首印三万册的祝贺。她不知中了什么邪,一见漂亮女人就翻白眼,附在我耳朵上悄声说:“她已经不是处女啦。”然后是接连不断的“粗口”,听得旁边的过客都在侧目,这人要放三十年前就得被定性为小流氓。我尽量把目光往别处看,强装我们并不认识的假象。后来一个媒体的女孩要采访她,我闪在一旁,隐约听她跟人家说什么“女权”“波伏瓦”等等一些莫名其妙跟新书一点儿搭不上话。

后来我的一个哥们问我,那是谁啊。我说,一个美女作家。他摇了摇头感叹:“她脸上的分辨率太高。见过丑的,没见过这么丑的。乍一看挺丑,仔细一看更丑!”我哈哈大笑,觉得他太夸张了,可他接着说:“她光着身子追我两公里,我回一次头都算我是流氓!”(王小柔 来源:书摘)

## 饭局上的意识形态

吃饭谁不会?围成一桌,有说有笑,和谐融洽。但人有差异,吃相也往往不同,是会影响饭局气氛的。

有的人爱吧唧嘴。没人时自己吧唧嘴不算优点也不算缺点,习惯而已。但一桌子人时,塞一块肉进嘴里,开始吧唧,吧唧得很响,时间很长,直到那块肉被完全咀嚼,滑进食道,其他人的耳朵刚刚下来,他又夹起了一块鱼——食物在嘴里活动,嘴巴偶发出点响声,不奇怪,但形成一种习惯,就有伤大雅了。吧唧嘴的人,自己可能是没察觉的。那么这个习惯始于何时?大约是童年,小时候吃饭时为了表达对食物的“肯定”,或者对母亲劳动的肯定,小嘴吧唧吧唧的,样子很可爱;母亲就会笑,这个孩子吃饭真香,于是“吧唧嘴”等于“吃饭香”,那就卖力地吧唧,使劲地吧唧。渐渐大了,母亲也习以为常了,自己也习以为常了,但“样子”一点都不可爱了,甚至很“丑”。外人才懒得说,那毕竟算是一件“丢人”的事,说出来,面子就没了;而人的面子有时比什么都重要。但特殊情况下,吧唧嘴也不是缺点,比如那人位高权重,财大气粗,跺一跺脚地球都要抖三抖,这样的人嘴里有话语权,别说吧唧吧唧嘴,饭桌上公然放个屁也没人敢皱眉头。这样的人吧唧嘴,在有些人的耳朵里,那是快乐

的音乐。

有的人爱“飞速地旋转”。如今西餐都有转盘,转盘自然是转的,但谁转,往哪个方向转,多少有点“说头”。不知道有没有特别的规矩,若没有,在我以为,谁都可以转转盘,但要像游泳池里的慢三步那样,慢慢地转;往哪个方向转呢?其实顺时针即可。若饭局上有长幼尊卑,为表敬意,一道菜刚上来,侍者自会先转到长者或尊者面前,他享用之后,其他人就可以“慢三步”了。但有的人转起来,就迷失了方向,时而逆时针,时而顺时针,乱撞墙的苍蝇似的。有的人使劲一划拉,一桌子菜整个转一圈,宛如伦巴跳到尽兴处。没有分寸地转,不看时机地转,导致别人的筷子就很尴尬地处于“半空”了,落也不是,收也不是,举棋不定,无处下箸。不管怎么说,“飞速地旋转”是不礼貌的,即便是有孩子在的饭局。若是孩子“飞速地旋转”,母亲是要禁止的,不要让孩子觉得“很好玩”——其实那是一种规则,“飞速”与“方向不分”都是对规则的破坏,规则是大家共同形成的,大家都得遵守。

有的人不爱用公筷。公筷是一种文明。有的公筷是被侍者直接置于菜盘边沿的,有的则被摆放在菜盘的旁边,像个优雅的侍者恭敬地站着,想取菜时拿起,用完再放回原处。当然,更大一些的饭局,每人的旁边都有一个侍者,不劳客人动手,自会“人人有份”,那自然都是用公筷来分的。但有的人还不习惯用公筷,刚开始吃时还用,吃得兴起时就忘记了,眉毛胡子一把抓,私筷公筷齐上阵,也不觉得尴尬。但也有一种人,明明见有公筷,却不用,根本没想着用,踌躇满志地举着自己的筷子,这里一下,那里一下,甚至用筷子把整条鱼都翻了一遍。旁人也不好说什么,既然有人不用公筷,那大家再坚持似乎就无意义了,于是也就纷纷自己动手吃完再说。

饭是顿顿要吃的,一次饭局看不透人,但吃得多了,人性即显山露水。

(许锋 来源:广州日报)